聯德集團負責任礦產採購聲明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屬關係企業 (下稱「本集團」)一向注重企業社會責任的履行，並致力與供應商、客戶與利害關係人協作以確保供應鏈的永續發展。為實現本集團的礦產來源是負責任且符合道德的標準，本集團特此聲明：

1. 適用範圍

本聲明適用範圍包括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集團關係企業、上游供應商、及其他商業合作夥伴。

2. 供應商社會與環境責任

供應商必須在其營運中恪守高度的社會與環境責任標準，確保勞動權益、職業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

3. 禁絕衝突與高風險礦產

供應商須確保提供給本集團的零件、組件和產品，不使用含有源於剛果民主共和國及其周邊國家之衝突區域、及其他高風險地區（CAHRAs）[1]的相關礦物[2]。

4. 建立盡職調查管理體系

供應商應參照《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關於來自受衝突影響和高風險區域的礦產的負責任供應鏈盡職調查指南》（OECD Due Diligence Guidance），建立並維持有效之負責任礦物採購盡職調查管理體系。

5. 供應鏈溯源與第三方驗證

供應商須對供應鏈中涉及的相關礦物進行溯源，以確保其供應鏈中所使用的冶煉廠或精煉廠皆通過責任礦產保證流程（Responsible Minerals Assurance Process; RMAP）或其他同等驗證效力之合格審查。

6. 上游供應鏈向下推動

供應商應將本聲明之精神與規範傳達並促使其上游供應商及次級供應商共同遵守。

聯德集團

發布日期: 2026 年 10 月

---

[1] 高風險地區（CAHRAs）：指存在以下活動或情況之區域：武裝衝突、最惡劣形式的童工僱傭、強迫勞動和販賣人口、嚴重侵犯人權行為（如廣泛的性暴力），或根據客觀判斷存在之其他高風險活動（包括嚴重職業安全健康風險及不良環境影響）。

[2] 相關礦物（Relevant Minerals）：包括但不限於鉭（Tantalum）、錫（Tin）、鎢（Tungsten）、金（Gold）、鈷（Cobalt）、雲母（Mica）等金屬與原物料。